

ZHONGHUA MINGUO



中华民国

SHANGHAI
RENMIN
CHUBANSHE

外交史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国家教委首批青年科研基金项目

中华民国外交史

石源华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沪)新登字101号

责任编辑 胡小静
封面装帧 孙宝堂

国家教委首批青年科研基金项目

中华民国外交史

石源华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54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经销 上海群众印刷厂嘉定分厂印刷

开本 850×1153 1/32 印张 23.73 字数 584,000

1994年12月第1版 1994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 3,000(内精装 700)

ISBN 7-208-01800-6/K·418

定价 平装 32.00元 精装 36.00元

目 景

绪 言	1
第一章 民国初创 维持晚清外交格局.....	16
第一节 南京临时政府的外交	16
1. 湖北、上海军政府的对外交涉	16
2. 南京临时政府的外交活动	19
第二节 北京政府初期的外交	22
1. 列强扶植袁世凯主政	22
2. 恢复与各国外交关系	25
3. 外交制度的改革	29
第三节 中俄外蒙交涉	34
1. 一筹莫展的对蒙方针	34
2. 《俄蒙协约》和《中俄声明文件》	41
3. 中俄蒙恰克图会议	44
4. 中俄在北部边疆的其他交涉	47
第四节 中英西藏交涉	54
1. “先剿后抚”的对藏方针	54
2. 拒签《西姆拉条约》	61
第五节 中日满蒙交涉	66
1. 步步退让的对满蒙方针	66
2. 二次革命和对日关系	72
第六节 善后大借款交涉	76
第二章 欧战爆发 对日外交地位上升.....	86
第一节 日本侵占山东交涉	86

1. 欧战与中国中立政策	86
2. 山东交战区的划定	90
3. 胶济铁路争执	93
4. 取消交战区交涉	97
第二节 中日“二十一条”交涉	99
1. 日本大隈内阁的对华政策	99
2. “二十一条”交涉	101
3. “中日民四条约”	106
4. 袁氏称帝与中外交涉	109
第三节 日本与列强对华密约	116
1. 日俄第四次密约	116
2. 五国山东问题密约	118
3. 《蓝辛—石井协定》	120
第四节 中国参战与列强	122
1. 美日影响与对德绝交	122
2. 对德宣战之争	126
3. 对德、奥的战时处置	131
第五节 嫦系政府的媚日外交	135
1. 日本寺内内阁的对华政策	135
2. 西原借款	138
3. 山东问题换文	142
4. “中日军事协定”	144
5. 南北和议和中日关系	147
第三章 列强集会 重定各国在华“均势”	151
 第一节 巴黎和会与中国外交	151
1. 中国参加和会的方针	151
2. 山东问题争执	154
3. 《废除民四条约说帖》	157
4. 《中国希望条件说帖》	159
5. 结束德奥在华特权交涉	162

6. 拒签《对德和约》	165
第二节 战后北京政府的外交	168
1. 实施对无约国新政策	168
2. “修约”运动的起步	171
3. 反对英日同盟续约	173
4. 中德邦交正常化	176
5. 拒绝与日直接交涉山东问题	179
第三节 华盛顿会议与中国外交	182
1. 中国参加会议的方针	182
2. 《九国公约》	184
3. 废除列强在华特权诸案交涉	188
4. 山东问题的会议“边缘”谈判	194
第四节 华盛顿会议后的中外交涉	197
1. 接收山东权益	197
2. 索还旅大交涉	200
3. 收回威海卫交涉	202
4. 临城劫车案交涉	204
5. 金法郎案的屈辱结案	207
第五节 中苏邦交的恢复	211
1. 十月革命后的中俄关系	211
2. 苏俄对华宣言及外交活动	220
3. 《中俄解决悬案大纲协定》	225
4. 无果而终的中苏会议	229
第四章 五卅震荡 北京政府的“修约”外交	234
第一节 五卅惨案与中外交涉	234
第二节 “修约”外交的出台	243
1. 中奥、中芬平等条约	243
2. 修订届期条约交涉	245
3. 关税会议：半途而废	250
4. 法权调查：一无所获	254

第三节 北京政府垮台前夕的外交	258
1. 国民外交与段政府垮台	253
2. 反苏政策逐步升级	262
3. 罢免安格联交涉	265
4. 皇姑屯：北京外交的终曲	269
第五章 国共合作 广州、武汉政府的革命外交	274
第一节 国民党改组后的外交方针	274
1. 以俄为师的历史性选择	274
2. 国民党对外新政纲	280
第二节 广州革命政府的外交	284
1. 首战“关余”问题	284
2. 抗议英国策动商团事件	287
3. 沙基惨案交涉	289
4. “废约”与“修约”之争	295
第三节 武汉国民政府的外交	298
1. 挫败“共同干涉”阴谋	298
2. 批评英国对华新政策	301
3. 收回汉口、九江英租界	305
4. 南京惨案交涉	311
5. 实施“退却外交”	314
第六章 南京奠基 国民政府初期的外交	318
第一节 外交体制与外交机构	318
1. 外交体制的“党国化”	318
2. 外交部机构的强化	320
3. 驻外使领馆的调整	324
第二节 外交急务的处理	327
1. 列强与四一二政变	327
2. 蒋介石田中会谈	331
3. 南京惨案再交涉	334
4. 抗议日本三次出兵山东	337

第三节 “改订新约”运动	343
1. 从“废约”到“改订新约”	343
2. 关税自主交涉	346
3. 撤废领事裁判权交涉	350
4. 改组上海两租界法院	353
5. 收回租界及租借地交涉	355
第四节 中苏关系的恶化	358
1. 撤销承认苏俄领事	358
2. 中东路战争:无故挑衅,无故投降	361
3. 中苏莫斯科会议	366
第五节 加入《巴黎非战公约》	368
第七章 东北战火 对日外交地位再次上升	371
第一节 依赖国联外交	371
1. 九一八事变与不抵抗政策	371
2. 特种外交委员会	376
3. 中日国联初次交锋	380
4. “一面抵抗,一面交涉”	384
第二节 恢复中日直接交涉	389
1. 伪满洲国的建立	389
2. 国联调查团及报告书	392
3. 城下之盟:《塘沽停战协定》	398
4. 接收华北战区交涉	403
5. 关内外通车、通邮及设卡	406
第三节 改善国际关系的努力	409
1. 宋子文欧美之行	409
2. 中德关系平稳发展	416
3. 中意使节首先升格	420
4. 中苏邦交恢复	423
第四节 拉美国家排华风潮交涉	426
1. 拉美国家的中国劳工问题	426

2. 抗议墨西哥排华风潮	428
3. 中秘改订新约交涉	430
4. 中古华工问题交涉	433
第八章 华北事变 国民政府变换对日方针	437
第一节 日本与英美在华竞争	437
1. 《天羽声明》与远东国际关系	437
2. 币制改革与列强争夺	441
3. 《中美白银协定》	448
第二节 步步退让的华北交涉	452
1. 察东、河北、张北事件交涉	452
2. “内蒙自治运动”: 鞍长莫及	462
3. “华北自治”与冀察政务委员会	464
4. 中日华北经济“提携”	469
第三节 国民政府对日方针的变化	474
1. 昙花一现的中日“亲善”	474
2. 临战前夕的“调整国交”谈判	478
3. 对日抗战方针的确立	485
第九章 中日大战 “南联英美，北结苏联”	489
第一节 国民政府的抗日外交方针	489
1. 七七事变与“庐山谈话”	489
2. 八一三事变与自卫抗战宣言	494
3. 太平洋战争前的战时外交政策	496
第二节 争取和平的外交努力	500
1. 求助英、美调停战争	500
2. 国联讨论中日冲突	503
3. 布鲁塞尔会议: 对日绥靖	508
4. 陶德曼、狄克逊调停	514
第三节 联苏外交	519
1. 《中苏互不侵犯条约》	519
2. 苏联对中国抗战的援助	524

3. 《日苏中立条约》	527
第四节 对欧美外交	531
1. 反对英国对日绥靖	531
2. 中法越南过境运输交涉	536
3. 争取德、意中立	541
4. 积极谋求美国援华	544
第五节 日本诱降与中国抗战营垒分化	552
1. 日本侵华新方针	552
2. 汪精卫集团投敌	556
3. 日蒋间的“和谈”	560
第十章 加盟盟国 战时中国国际地位的变化	567
第一节 加入世界反法西斯同盟	567
1. 向日、德、意宣战	567
2. 中国战区的成立	570
3. 争取美、英加强援华	574
第二节 跻身“四强”行列	581
1. 中美、中英新约	581
2. 《普遍安全宣言》：奠定“四强”地位	587
3. 开罗会议：民国外交的顶峰	590
4. 《联合国宪章》第一签字国	595
第三节 与同盟国的冲突与交涉	599
1. 史迪威事件	599
2. 中英关系的波折	606
3. 中苏关系的恶化	612
第四节 雅尔塔密约与中美苏关系	614
1. 美国扶蒋反共政策的确立	614
2. 大国阴谋：雅尔塔密约	618
3. 《中苏友好同盟条约》	623
第十一章 抗战胜利 国民政府的幕后外交	629

第一节 接受日本投降	629
1. 战后国民政府的外交方针	629
2. 美蒋联合抢夺抗战果实	633
3. 中国战区接受日本投降	636
第二节 中苏东北问题交涉	641
1. 苏军从东北撤军交涉	641
2. 苏军拆迁东北工业设备交涉	644
3. 中苏东北经济合作交涉	647
第三节 中法越南问题交涉	649
1. 支持法国重返越南	649
2. 中法货币争执	651
3. 中法协定及换文	653
4. 越北撤军交涉	656
第四节 对日管制问题交涉	657
1. 远东委员会与中国	657
2. 对日和约的初步讨论	661
3. 战争赔偿与索还劫物	665
4. 遣返日俘日侨	671
第十二章 国共内战 对美外交上升主要地位	674
第一节 马歇尔使华	674
1. 战后美国对华政策	674
2. 马歇尔与国共内争	680
3. 马歇尔调处的失败	686
第二节 国共内战与中美关系	690
1. 乞求美援的外交活动	690
2. 中美商约:对美全面“开放”	693
3. 魏德迈使华	697
第三节 对周边国家的外交	701
1. 中印关系	701
2. 中朝关系	705

3. 中缅关系	710
4. 中菲关系	711
5. 中蒙关系	714
6. 中泰关系	717
7. 中尼关系	719
8. 中国与其他国家关系	720
第四节 民国外交的终结	722
1. 美国势力退出中国	722
2. 英国在华保持“立足点”	728
3. 中苏关系的“转轨”	733
4. 覆灭前的外交奔波	736
5. 中国外交史的新篇章	741
附录:	
中华民国历届政府外交部部长、次长年表	745

绪 言

外交，在悠远漫长的中国历史长河中曾经留下过闪光的记录。

闻名于世的“丝绸之路”，开辟了中国通向西亚、欧洲的通道；汉唐盛世，中国已与 40 余国发生友好往来，声名远播至地中海；元蒙帝国，横跨欧亚大陆，东西陆路畅通无阻，海船足迹遍及天涯；明朝郑和七下西洋，交往国家之多，规模之大，声势之壮，开创中外交往之冠；清朝康乾时代，也是“万邦来朝”，“四海晏然”。上下数千年，中外交往连绵不断，高潮迭起。尽管这种交往对于中国历史的发展和世界文化的交流起了积极的作用，但中国的封建统治者却始终以“天朝上国”自居，视所有的外国人为蛮夷戎狄，除了朝贡关系外，不承认其它形式的中外关系，更谈不上以条约方式来确定双边关系了。外交，成为大一统的封建王朝炫耀威势和显示强盛的手段。它只是王朝政治的附属物，一般对中国社会的政治经济结构不发生直接的重大影响。

然而，到了近代，由于帝国主义侵入中国，外交开始与丧权失地的耻辱相联系。所谓“近代中国外交”，指的就是古老的、落后的中华民族与强大的、侵略成性的帝国主义列强间的交涉往来。帝国主义与中华民族的矛盾成为近代中国社会的两大基本矛盾之一，并且起着主导作用。外交，不再是王朝政治的附属物，而是决定着、主宰着中国社会发展的历史进程。

近代中国外交的结果之一，是影响了中国社会政治经济结构的变化，导致了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形成。自 1840 年起，经过两次鸦片战争、中法战争、中日战争、八国联军战争，清政府被迫在对外交往中与世界主要列强签署了不平等条约，割地赔款，丧失了香港以及东北、西北的大片土地和周边国家的保护权，列强各国在华攫取了协定关税、治外法权、驻兵、势力范围、租界、租借地、沿海贸易、内河航行以及片面“最惠国待遇”等大量特权，使得中国传统的封建政治经济结构迅速瓦解，演变为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

近代中国外交的结果之二，是促成了中国政治统治形式的改变，培植了近代中国社会的怪胎——军阀制度。由于帝国主义的入侵，中国近代工业的发展从军事工业起步，又恰与中国农村经济破产的历史过程相遇，破产者日众，近代企业所能吸收者又极少，于是，“上则造成军阀，下则造成兵匪”，“军事技术为武人添虎翼，小农破产为武人添炮灰”^①，再加上列强有意操纵军阀混战，制造中国政局的长期动荡不安，军阀制度由此而生。自袁世凯起，军人已由传统的政治斗争工具一变而为政治舞台的主角，军阀势力凶焰所至，权力悉归枪杆，军事独裁成为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联合在中国实行统治的主要形式。军阀集团越来越将自身的荣辱、存亡与“外交”紧密联系，他们为了夺取中国政治舞台上的主座地位，无一不以博取某个或某些帝国主义国家的欢心为重要条件。

近代中国外交的结果之三，是引发了中国人民的反帝运动，孕育了中国近代的革命。近代中国社会各阶级、各阶层的爱国者都从各自的立场出发，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为挽救中华民族的危亡，进行过不同程度的斗争。从地主阶级抵抗派的“以夷之长以制夷”到洋务派的“求强求富”，从资产阶级维新派的“变法图强”到革命

^①瞿秋白：《中国革命和农民运动的策略》，《布尔什维克》第 3 卷第 4.5 期。

派的“民主共和”，直至无产阶级提出彻底的反帝反封建纲领，无不充满着爱国主义精神，无不以抗击帝国主义侵略，挽救中华民族危亡为旗帜。中国近代革命是由帝国主义侵略引发的，也以驱赶帝国主义势力出中国为目标。

近代中国外交的结果之四，是催化和促进了中国社会的近代化。列强的入侵中国，不同于历史上落后游牧民族入主中原，随之传入中国的西方文化，是代表资本主义发展的近代资本主义文化，与传统的中国封建文化相比，有着明显的优越性。于是，在中国近代的对外交往中出现了一种矛盾的现象：一方面，中国的近代化以反对帝国主义，实现民族独立为必要前提；另一方面，向西方学习，又成为中国近代化的主要线索。从鸦片战争时期的坚船利炮，到洋务运动时期的工艺格致；从甲午战后的法政制度，到五四时期各种西方思潮的传入，西方文明的传入中国随着中外交往的发展，经历了从外层的物质文化到中层的政法制度，再到深层的意识形态的不断深化的过程。由此，推动了近代中国社会的新陈代谢，促进了近代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启蒙和建立，推动了近代生产方式及新兴阶级的产生和发展，使中国走出中世纪，走向近代，走向世界！

研究近代中国外交，对于研究近代中国社会、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等具有特殊重要的意义。民国外交是晚清外交的继续和发展，两者构成了完整的近代中国外交。为了更清楚地说明民国外交史上诸多问题形成的原因及其特点，笔者认为有必要在《绪言》中将近代中国外交作为一个整体来考察，而重点论及民国时期外交的种种特点。

二

近代以来，与中国较早建立条约关系的国家是俄国、英国、美

国、法国、瑞典、挪威、德国、葡萄牙、丹麦、比利时、荷兰、西班牙、意大利、奥地利、日本、秘鲁、巴西、朝鲜^①、墨西哥等 19 国。民国建立后，又有智利、瑞士、玻利维亚、波斯（今伊朗）、芬兰、卢森堡、波兰、希腊、捷克斯洛伐克、土耳其、拉脱维亚^②、利比里亚、爱沙尼亚^③、多米尼加、伊拉克、古巴、阿富汗、哥斯达黎加、厄瓜多尔、暹罗（今泰国）、沙特阿拉伯、阿根廷、菲律宾等 23 国。另有加拿大、罗马尼亚、萨尔瓦多、印度、巴基斯坦、缅甸、韩国、澳大利亚、埃及、委内瑞拉、洪都拉斯、哥伦比亚等国，与中国建有外交关系，但未互订条约。与中国签署不平等条约的国家主要是英、美、法、日、德、意、俄、葡、西、瑞（典）、挪、丹、荷、奥等 10 余国，其中尤以英、美、法、日、德、俄、意诸国对中国外交发生的影响最大。

正如《剑桥中华民国史》的作者所指出的：“与印度、东南亚（泰国除外）和大多数非洲国家不同，虽然列强在 19 世纪后半叶已把自己的力量强加于被削弱了的清王朝之上，但中国却没有被它们分割统治，中国之大，使任何一国的吞并企图都不可能实现。”^④ 列强侵华的基本形式是若干个帝国主义国家共同支配和控制中国，导致近代中国外交面临错综复杂的局面。

首先，列强在华既互相勾结，共同侵犯中国的领土，掠取中国的种种权益；又互相争斗，为扩展各自在华势力和排斥他国权益而频频发生冲突。围绕着维持还是打破各国在华“均势”，列强中的“先入为主”者和“后来居上”者依据国际局势的变迁和实力地位的升降进行了反复较量。当各方势均力敌时，便实行妥协，出现列强共占中国的相对稳定局势；当各方实力出现不平衡时，便会出现激烈的争斗，某个或某些富于进攻性的强国表现出独霸中国的强烈意向，引起其他列强群起而攻之，促使各方在新的实力基础上形成

① 1910 年朝鲜为日本并吞。

②③ 两国 1940 年成为苏联的加盟共和国，1989 年宣布独立。

④ 费正清主编：《剑桥中华民国史》第一部第 142 页。上海人民出版社译本。

新的“均势”；而当各方矛盾尖锐至无法解决时，便只能诉之战争，第二次世界大战首先在中国爆发，实起祸于此。

其次，在近代中国的各个不同时期列强在共占中国的行列中所处的地位和所起的作用是不相同的，他们对于中国政治的影响力也各有差异。在19世纪中叶，发动侵华战争的带头人和急先锋是英国。它率先以鸦片和大炮轰开中国紧锁的大门，逼迫清政府签署了第一个不平等条约，并一直以武力为后盾扩大侵华成果，攫取了大量特权，其他列强在侵华政策上均唯英国马首是瞻。而至19世纪末，随着瓜分中国狂潮的掀起，德、俄、日、英、法各自圈定了在华势力范围，迟到的美国在在华优势地位遭到各国挑战的英国支持下，亮出了“门户开放”、“机会均等”的旗帜，形成了列强多角对峙的局面。欧洲大战的爆发，不仅改变了欧洲的国际关系格局，也给日本在远东的异军突起创造了条件，能有力量与之抗衡的只有美国，于是美日对于中国的争夺上升到主要地位，并逐步形成日本与美、英、法等在华对立的格局。二次大战结束后，美国成为列强在华势力代言人，其他列强或已被战争摧毁，或因战伤累累而无力东顾，在对华政策上成为美国的小伙伴。列强在华势力的这种升降变迁，在帝国主义殖民史上是绝无仅有的。

第三，列强对华政策具有不同的特点，主张不一，方法各异，他们与中国的关系也表现出很大的差异性。翻开列强侵华的可耻记录，可以发现由于他们的文化背景不同，经济实力不同，进入中国的时间不同，他们扩展在华势力的政策、手段及其发展重点也各不相同。如英国始终把获取各种“通商”特权作为对华政策的首要目标，无论是初期的使用武力，或是后来主要采用政治、经济等和平手段，都是为了维护和发展其在华名列榜首的经济利益。由此，就可以明白英国何以在辛亥革命爆发后迅速扶助袁世凯取代清政府，何以在南方革命势力向长江流域进军时率先宣布“对华新政策”，何以在日本扩大侵略时迟迟不肯改变绥靖政策，何以在新中